报名号： 申请人姓名：

（2023年）云梦县教师资格认定材料核对表

申请教师资格种类：QQ号：

联系电话： 户籍（或居住证）所在地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 序号** | **资料名称** | **备注** |
| 1 |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（申请人网上报名成功，预览正确清晰，再自行打印提交） |  |
| 2 | 二代身份证原件（须在有效期内，核原件留存复印件，原件核验后退回申请人） |  |
| 3 | 近期1寸正面免冠彩色白底标准证件照2张(与网报时上传登记照完全一致，背面写明姓名、身份证号，以备认定通过后办证使用。另有体检表也需贴相片) |  |
| 4 | 体检表原件（公告附件2个表，中小学、幼儿园教师表格不同，看清再下载正反打印，非指定体检表无效。申请人填写个人基本信息，贴与网报同版1寸彩色白底标准证件照，现场确认时核验空表，确认通过后在规定时段内带表格到指定医院体检，体检完成后由体检医院集中交县教育局）。 |  |
| 5 | 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（信息系统核验不通过者必须提交，且需提供“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”或“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”，专科起点本科需同时提供专科、本科毕业证及查询结果） |  |
| 6 |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（信息系统核验不通过者提交） |  |
| 7  （三选一） |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 （需在有效期内。教师资格考试网下载，国考人员提供，核验原件留存复印件。系统能验证的可不提交） |  |
| 师范教育专业毕业非统考人员提供个人档案中的教育学、心理学、教材教法成绩单，教育实习合格证明原件、复印件，高校录取花名册申请人信息页复件（2011年及以前入学的全日制师范教育专业毕业非统考人员提供，核原件收复印件） |  |
| 《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》（符合认定条件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提供，需在有效期内，核原件留存复印件。认定系统能核验的可不提交） |  |
| 8 | 1、本人户口本（在户籍地申请的提交）2、居住证（在居住证所在地申请的提交，需在有效期内）　3、军官证、警官证或单位证明　　（以上三项选交一项，核原件留存复印件，核验后退回） |  |
| 9 | 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（以户籍所在地申报的由县教育局集中衔接公安部门出具，以居住地申报的由申请人自行回原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） |  |